

#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

苏科资发〔2019〕312号

---

## 省科技厅关于开展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 计划第三轮合作项目联合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）科技局，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2019年10月，江苏省科技厅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续签了《关于开展技术创新合作的协议》，为持续推动江苏企业与维多利亚州机构之间的技术创新合作，双方一致同意实施新一轮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，为符合条件的双方实体开展联合研发及产业化合作提供经费支持。

按照工作计划，现双方共同启动征集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第三轮合作项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征集范围及条件

本计划支持合作双方在高技术领域开展,以成果转化和实现产业化为目的的联合研发、技术引进、技术转移和应用等项目。项目应具有明确商业前景、良好社会效益并能为双方产业发展带来共赢。

此轮项目征集面向以下领域:

1. 生物技术、新医药和医疗器械;
2. 新一代信息通讯技术;
3. 清洁技术与环境保护;
4. 食品与纤维产业;
5. 先进制造与航空产业;
6. 其他双方共同支持的领域。

项目基本条件:

1. 合作项目必须有至少一家江苏企业及一家维州机构(企业、高校或科研机构)参与。
2. 合作项目应明确合作双方的分工及贡献,并体现双方利益的平衡。
3. 联合研发项目必须有较高的创新性并且以产业化为目的,专注新产品及新工艺的研发。

具体要求见附件:《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第三轮合作项目联合征集通知》。

## 二、具体组织方式

1. 本次合作项目的征集采取自主申报、共同申请的方式。  
项目征集分如下两个阶段：

**第一阶段：项目对接和预申报。**本阶段从2019年11月27日开始，2020年2月24日截止。请合作双方共同填写《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双边合作项目表》（合作项目表须经江苏与维多利亚州双方合作伙伴签名），并于2020年2月24日前将《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双边合作项目表》及合作意向书分别同时提交给双方计划执行机构（江苏省科技厅和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，江苏省科技厅方面具体由其下属的江苏省跨国技术转移中心受理）。双方计划执行机构将对收到的项目进行初步筛查，以确定进入正式申报阶段的合作项目。

**第二阶段：合作项目的正式申报。**通过初步筛评的合作项目双方将根据计划执行机构的后续通知，按照各方的计划管理程序 and 规定要求，分别向江苏省科技厅和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提交正式的计划项目申报书。

2. 江苏省跨国技术转移中心和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将帮助有明确需求的双方实体寻找合作伙伴，对接具体合作项目。需要寻找维多利亚州合作伙伴的江苏企业，请填写《江苏企业对维多利亚州合作需求信息表》。

3. 本文件相关表格可在江苏省跨国技术转移中心网站 <http://www.jittc.org> “江苏—澳大利亚”合作专区查询并下载。

### 三、联系方式

1. 江苏方面项目协调人：

(1) 周秋平 江苏省跨国技术转移中心 副主任  
(项目对接及征集服务)

电话：025-85485892, 15850535896

传真：025-85413153

电子邮件：jittc\_zqp@163.com

(2) 郭红 江苏省科技厅对外合作处 副处长  
(项目管理及政策咨询)

电话：025-57713559, 传真：025-57714182

电子邮件：guoh\_kj@js.gov.cn

2.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方面项目协调人

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项目经理

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

邮箱：Vic-Jiangsu.TECH@ecodev.vic.gov.au

网址：<http://www.business.vic.gov.au/VICJSTECH>

附件：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第三轮合作项目联合征集通知

(此页无正文)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2019年11月27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

## 江苏-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 第三轮合作项目联合征集通知

江苏省科技厅  
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

2019年10月，江苏省科技厅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续签了《关于开展技术创新合作的协议》，为持续推动江苏企业与维多利亚州机构之间的技术创新合作，双方一致同意实施新一轮周期的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，旨在支持双方实体在新产品、新工艺方面的研发合作及面向全球市场的产业化合作项目。

该双边资助计划分别由江苏省科技厅和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负责实施。

### 一、优先技术领域

本轮项目优先征集领域为：

- 生物技术、新医药和医疗器械
- 新一代信息通讯技术
- 清洁技术与环境保护
- 食品与纤维产业

- 先进制造与航空产业
- 其他双方共同支持的领域

## 二、申报主体

江苏方：在江苏省注册、运营，且具有研发能力的企业。

维多利亚方：在维多利亚州注册、运营，且具有研发能力的企业，或在维多利亚州注册办公室、主营业务位于维多利亚州的研究实体（独立研究所或大学）。

## 三、基本条件及经费支持

- 项目必须有至少一家江苏企业及一家维州机构（企业、高校或科研机构）参与。
- 项目应明确合作双方的分工及贡献，并体现双方利益的平衡。
- 项目必须有较高的创新性并且以产业化为目的，专注新产品及新工艺的研发。
- 资助经费由该计划双方执行机构分别向各合作方提供。
- 项目资助金额将根据各方适用的资助原则而定。
- 资助金额不超过申请并核准的项目研发投入的50%。
- 资助决定须由该计划双方执行机构共同做出。

## 四、项目征集流程

本次合作项目的征集采取自主申报、共同申请的方式。项目征集分如下两个阶段：

**第一阶段：项目对接和预申报。**本阶段从2019年11月27日开

始，2020年2月24日截止。请合作双方共同填写《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双边合作项目表》（合作项目表须经江苏与维多利亚州双方合作伙伴签名），并于2020年2月24日前将《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双边合作项目表》及合作意向书分别同时提交给双方计划执行机构（江苏省科技厅和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，江苏省科技厅方面具体由其下属的江苏省跨国技术转移中心受理）。双方计划执行机构将对收到的项目进行初步筛查，以确定进入正式申报阶段的合作项目。

**第二阶段：合作项目的正式申报。**通过初步筛评的合作项目双方将根据计划执行机构的后续通知，按照各方的计划管理程序 and 规定要求，分别向江苏省科技厅和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提交各国家或地区的计划项目正式申报书。

### 五、项目征集的初步时间安排

江苏-维州产业研发计划第三轮合作项目联合征集通知	
2019年11月27日	共同发布联合征集的通知
2019年11月27日— 2020年2月24日	第一阶段：项目对接与预申报 合作项目双方提交《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双边合作项目表》，江苏企业将合作项目表提交至江苏省科技厅（具体由其下属的江苏省跨国技术转移中心受理），维州机构按照维州方面要求提交。
2020年3月	第二阶段：合作项目的正式申报 通过初步筛评的合作项目双方正式提交计划合作项目正式申报书



2020年4月-6月	双方计划执行机构分别进行项目评审
2020年6月	双方计划执行机构召开双边联委会，最终确定共同支持的合作项目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### 1、江苏省：

(1) 周秋平 江苏省跨国技术转移中心 副主任

电话：025-85485892，15850535896

传真：025-85413153

电子邮件：jittc\_zqp@163.com

(2) 郭红 江苏省科技厅对外合作处 副处长

电话：025-57713559，传真：025-57714182

电子邮件：guoh\_kj@js.gov.cn

### 2、维多利亚州：

江苏—维州产业研发合作计划项目经理

维多利亚州就业、园区与地区厅

邮箱：Vic-Jiangsu.TECH@ecodev.vic.gov.au